

# 关于举办福建师范大学 2019 年首届全日制教育硕士 微课教学技能比赛的通知

各相关学院：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等文件精神，结合《福建省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及我校研究生培养实际，为进一步推动我校教育硕士专业发展和教学能力提升，促进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融合，提高教学效果和教学质量，推进我校教育硕士高质量数字化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经研究，决定开展福建师范大学 2019 年首届全日制教育硕士微课教学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赛事组织

(一) 主办单位：福建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二) 承办单位：福建师范大学教育学院

## 二、参赛对象

参赛对象为我校在读的全日制教育硕士。

## 三、比赛分组

比赛分文科和理科两个组别。

## 四、比赛内容及要求

参赛者自选所学专业领域课程（含中小学幼儿园课程）的知识点或技能点精心设计与制作。授课过程中要充分合理运用各种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如二维、三维动画、实拍视频，以及 PPT 等，充分运用各种教学设备和仪器设计课程，建议参赛微课作品时长在 5 至 15 分钟为宜，鼓励简明易懂、短小精悍、特色鲜明的微课作品。具体要求如下：

(一) 比赛重点考察参赛者针对特定教学任务，充分、合理运用信息技术、数字资源和信息化教学环境进行教学设计和实际教学，并

将教学过程制作成为学习资源的能力。

(二) 参赛作品应依据课程大纲和教学要求进行制作和设计, 以先进教育思想和教学理念为指导, 以学生自主学习达到最佳效果为目标, 经过精心的信息化教学设计, 以视频、动画等形式记录或展示教师围绕课程中某个知识点(技能点)开展的简短、完整的教学活动。

(三) 参赛者在自己所学的学科课程领域中选取有关知识点或该门课程的教学重点、难点作为参赛作品的内容, 精心备课, 充分合理运用各种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及设备, 设计课程。

(四) 参赛作品可以个人或团队的名义报名。以团队名义报名时团队成员须为我校在读学生, 人数不超过 5 人, 第一完成人为主讲人, 须为我校在读全日制教育硕士。参赛作品的第一完成人不得跨组报名参赛, 且在本组只能提交 1 部参赛作品。

(五) 每部参赛作品都应提交 3 个材料, 分别是: 视频、演示文稿(PPT)和教学设计(教案)文稿(模板见附件 1)。

1. 视频。限定为 MP4 格式, 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 大小在 400M 以内。要求图像清晰稳定、构图合理、声音清楚, 能较全面真实反映教学情境; 片头应显示课程名称、微课(知识点或技能点等)标题, 主要教学环节有字幕提示。具体音视频技术指标要求为: 视频压缩采用 H.264 (MPEG-4Part10: profile=main, level=3.0) 编码方式, 动态码流的最高码率不高于 2500Kbps, 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ps, 帧率为 25fps, 分辨率不低于 720×576 (4:3) 或 1024×576 (16:9), 音频采样率 48KHz, 码流率 128Kbps (恒定)。

2. 演示文稿。限定为 PPT 或 PPTX 格式。要求围绕教学目标, 反映主要教学内容, 与教学视频合理搭配, 单独提交。其他与教学内容相关辅助材料(如练习测试、教学评价、多媒体素材等)一并以压缩文件形式提交。

3. 教学设计(教案)文稿, 限定为 WORD 和 PDF 格式(同时提交), 应反映参赛课程的教学思想、设计思路和教学特色, 包括教学背景、教学目标、教学方法和教学总结等方面内容, 并在封面注明讲课内容所属专业大类、专业二级类、课程名称、知识点(技能点)名称及适用对象等信息。

(七) 比赛采取匿名方式进行, 除参赛报名表之外, 赛事作品提交的视频、演示文稿、教学设计(教案)等参赛资料的任何地方不得出现院系和参赛者的信息。

(八) 参赛者享有作品的著作权, 同时授权赛事组织单位在非商业用途场合统一组织对比赛成果的共享。

### 五、作品提交及材料报送

(一) 参赛选手应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将《比赛报名表》(详见附件 2) 打印一式两份加盖学院公章后送至人文楼主楼教育学院 608, 联系电话 0591-22867287, 电子版发至邮件 843439929@qq.com。

(二) 参赛作品应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前以“组别+学院+姓名+作品名称”格式(如“文科组教育学院张三……”)发至邮件 843439929@qq.com。

### 六、奖项评定及设置

比赛依据文科组、理科组两个组别, 参照评审指标(见附件 3), 按参赛作品数的比例设立一、二、三等奖三类学生奖项和若干优秀指导教师奖, 其中一等奖占参赛作品总数的 10%, 二等奖占参赛作品总数的 20%, 三等奖占参赛作品总数的 30%。比赛获奖名单将经学院公示、研究生院审定后公布。获奖作品将获得大赛举办方联合颁发的荣誉证书和奖品。

### 七、其他事宜

(一) 参赛作品应为参赛者本人或参赛团队原创, 不得抄袭他人

作品，侵害他人版权。参赛作品资料引用应注明出处，不得有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若发现参赛作品有抄袭他人作品、侵犯他人著作权或有任何不良信息内容，将取消该作品参赛资格。所造成一切不良后果均由参赛者本人承担。

(二) 为做好赛事组织工作，承办单位成立教育硕士微课教学技能大赛组委会（由承办方代章），组委会将于5月上旬组织参赛选手集中培训，同时委托有关专家进行各项专项培训。具体安排另行通知。为便于联系，请参赛选手加入QQ群：1005368295。

### (三) 赛事咨询

竞赛组委会秘书联系人：詹红燕，电话：0591-22867287；

通讯地址：福建师范大学旗山校区人文楼主楼608室。

附件：1. 教学设计模板

2. 微课教学比赛报名表

3. 微课教学比赛评分参考指标

福建师范大学研究院

福建师范大学教育硕士微课教学技能大赛组委会

(福建师范大学教育学院代章)

2019年4月16日